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5〕2 号）文件要求，我部组织力量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中共湖南省委统战部是中共湖南省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是省委在统一战线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承担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职责。

2. 机构设置情况。我部为正厅级党政机关，设办公室等 14 个处室；下设省委统战部事业服务中心 1 个事业单位；代管省台湾同胞联谊会、省黄埔军校同学会（湖南和平统一促进会）、湖南省欧美同学会、湖南中华职教社 4 个全额拨款的人民（社会）团体。

3. 年度绩效目标。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

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着力强化政治引领、服务中心大局、破解工作难题、防范化解风险、夯实基层基础，不断推动我省统一战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贡献统战力量。

二、部门整体支出执行情况

我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47.53 万元，支出 7356.7 万元。

1.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全年预算收入 7886.93 万元，支出 6438.05 万元。其中：

全年基本支出 4574.63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 3189.6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97.76 万元。使用方向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离休金、社会保险、公积金等人员支出，以及用于机关运转的办公、邮电、水电、取暖、物业、维护等公用支出。

全年项目支出 1863.42 万元，按项目属性分为：业务工作类 1281.77 万元、其他运转类 148.2 万元、其他事业发展类 433.45 万元。使用方向主要包括各处室和统战社团业务工作支出、机关办公设备购置、统战宣传平台运维支出、其他事业发展支出等。

2. 财政代编预算执行情况。财政代编资金本年预算收入 940.6 万元，支出 905.6 万元，使用主要方向为助力乡村振兴、统战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等。

3. 单位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单位资金本年预算收入 20 万元，

支出 13.05 万元，使用方向为统战陈列室建设质保金。

三、其他预算支出情况

我部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从有效性、及时性和合规性等方面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客观评价。总体来看，我部年度预算编制科学、详实，绩效目标明确；严格执行预算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做到支出制度健全，规范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无虚列、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项目开支有计划、资金使用有预算，重大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全年各项预算执行有效保障部门运转及推动各项职能工作，支出符合年度和中长期规划要求，绩效目标得以实现，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较好。

（一）严格预算绩效管理

加强保障力度，提高管理水平，守牢风险底线，强化绩效跟踪，确保我部各项资金使用稳健安全。一是强保障。将落实中央、省委和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坚决执行部务会决议，聚焦保障清单，制定资金保障计划，全面加强资金规划管理。二是强监督。按照中央和省“两办”出台的关于财会监督的文件要求，强化监督思维，严格财务管理，规范财经秩序，依照法定职责实施监督要求。完善内部财会监督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财会监督清单，以高效的内部监督实现预算管理水平的提升。三是强绩效。对各项目强化事前评估、强化事中跟踪、强化预算约束，推动财政资金尽早落地

见效。

（二）压减行政运行成本

一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大力精简公务活动，优化支出结构，压缩非必要、非急需开支，将压减的资金用于单位基本保障和事业发展。二是从严从紧管理“三公”经费。按照两个“不超过”实行总量控制，严格接待标准和事前审批制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和支出呈逐年下降趋势。三是贯彻中央和省委精文简会精神。严控会议、培训、活动的规模、时间及范围，百人以内的会议原则上安排在机关内部会议室。2024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三项重点支出同比上年大幅下降，节约财政资金成效显著。

（三）提升项目资金绩效

2024年我部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统战工作部署，着力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服务中心大局，着力守牢风线，推动各领域统战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湖南先后在全国统战部长会议、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研讨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获评全国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创新成果、全国统战工作实践创新成果各2项。开展政党协商活动，省市共有200余篇议政建言材料获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评选发布2024三湘民企百强榜、表彰第二届“新湖南贡献奖”，发挥典型引领作用。举(承)办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活动等，积极推动湘台交流。评选省级“党外知识分子代表工作室”，充分发挥党外知识分子中的名师、名匠、名家、名医、名人等在其专业领域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引导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在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社会服务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等。

2024年我部财政代编项目资金绩效水平显著提升，在铸牢思想基础、凝聚人心力量、维护安全稳定、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其中：省级同心美丽乡村建设和“万企联村、共同发展”建设两个项目，当年各项建设任务均按计划完成，基础设施建设数量、产业发展规模、人居环境整治成果等均达到预期目标，部分指标还超额完成，在促进产业发展、改善居住环境、创造就业机会、提高农民收入、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成效明显。统战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项目，用于制作教育基地宣传视频(图文)、印刷文物保护法宣传画册、开展抗战纪念主题活动和室外展陈、推动历史资料数字化等，进一步加大对统战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利用，增强对统战文物文化资源的宣传，提高教育基地的社会影响力等。

（四）规范政府采购行为

落实采购制度，规范采购流程，严格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审批，小额采购事项由财务部门或聘请专业人士审核，大型采购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预算前期评审。进一步规范小额零星采购活动，按照“谁采购、谁负责”的要求，切实履行好采购人对采购需求和采购结果负责等主体责任。

（五）推进资产管理改革

按照省里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处置和管理改革精神，把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列入重点日程，明确工作职责，聚焦工作重点，深入推进本部门国有资产统筹盘活。一是优化在用资产管理。全面掌握在用资产状况，在满足业务工作前提下尽可能减少配置，到期仍具使用价值的资产继续使用，切实做到物尽其用。二是全面加强统筹调剂。新增资产配置优

先通过存量资产调剂解决，闲置资产优先在本部门内部调剂使用，最大程度激发资产效能。三是及时处置废旧资产。根据工作要求处置报废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结构。

（六）发挥部门履职效能

部务会高度重视、加强统筹、精心谋划，责任单位担当作为、周密组织、协同推进，统战成员积极参与、发挥所长、尽力而为，2024年各项重点任务的完成率和完成质量都很高，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经济效应和社会效益，展示了全省统一战线强大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动员力。

（七）服务对象满意度提高

做强“一网两微三频道”新媒体宣传平台矩阵，充分发挥省内主流媒体优势，打造系列精品力作，更好地宣介统战成员的典型事迹，以统战人讲好统战事，让思想政治引领工作更加有温度、有广度、有深度。建好用好“三湘同心”小程序，紧贴统战成员所需开发功能应用，丰富联谊交友工作手段和方法，加强与统战成员的互动交流，切实解决服务对象的实际困难和问题，满意度持续提升。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我部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存在以下不足之处：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项目经费在12月份的支出比重较大，不利于盘活财政资金以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当前评价结果运用多数停留在反映情况、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等较低层面，绩效管理与年度预算编制和调整的结合还不够紧密，推动作用仍有局限，绩效评价结果还不能更多更及时地转化为管理措施。

六、下一步措施

我部将继续落实关于零基预算改革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文件精神，将预算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及执行全过程，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更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1. 深化落实零基预算改革。继续深化落实全面深化零基改革的要求，坚持“以零为基”“以事定钱”“以效促用”，充分统筹好上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安排资金，着力提高项目编制精细度，坚持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审和重大事项支出预算审核相结合，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经济性。

2. 及时纠正预算执行偏差。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强化年中绩效监控，按季度跟踪项目进度并进行督办，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3. 继续强化绩效评价运用。破解绩效预算“两张皮”问题，改“项目资金争取”为“绩效揭榜挂帅”，将绩效评价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挂钩。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予以优先支持或继续支持，对低效项目予以削减。按照要求将绩效自评报告在“三湘统战网”专栏进行公示。